公司简称:博瑞传播　　证券代码:600880　　编号:临 2026-041 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瑞传播")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召开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一、修订的主要内容

(一)修订董事会决策权限。一是增加"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需提交董事会;二是明确对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权限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决定。

(二)修订董事长职权。删除对投资额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 1%以内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以及未达董事会审议权限的关联交易、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 1‰以内资产报损等相关事项的签批权限。

(三)对总经理工作条例所包含的内容进行进一步细化。

(四)修订党委机构设置及相关职责。增加了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的表述,明确了"公司党委办公室(党群工作部)为公司党委工作部门,纪委办公室为公司纪检工作部门",细化了公司党委的相关职责。

二、具体修订内容

修订前	修订后
新增第一百一十三条(四)款第 2 项 …… (四)决定与关联人达成的交易标准在下列区间范围内的关联交易事项下限标准为:交易总额达到 3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上限标准为:交易总额达到 3000 万元(不含本数)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不含本数);	第一百一十三条 …… (四)决定与关联人达成的交易标准在下列区间范围内的关联交易事项: 1、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下限标准为:交易总额达到 3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上限标准为:交易总额达到 3000 万元(不含本数)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不含本数); 2、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 达到上述标准之一的关联交易,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后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
第一百一十三条新增内容	第一百一十三条 …… 对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权限的事项,董事会授权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决定。
修订第一百一十四条 公司发生对外捐赠事项的,包括现金捐赠和实物资产(按照账面净值计算其价值)捐赠按照下列程序执行: …… 公司对外捐赠未达到上述标准的,经营层可以批准。	第一百一十四条 公司发生对外捐赠事项的,包括现金捐赠和实物资产(按照账面净值计算其价值)捐赠按照下列程序执行: …… 公司对外捐赠未达到上述标准的,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决定。
删除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 (三)签批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的投资额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 1%以内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等相关事项协议(关联交易按本条第(四)项执行); (四)签批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的未达到本章程第一百一十三(四)项规定标准的关联交易; (五)在一个会计年度内签批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 1‰以内的资产报损。超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 1‰的资产报损报董事会审批。 ……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 (六)代表董事会签署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年度目标责任书(删除)、总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奖惩方案。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 (三)代表董事会签署公司年度经营计划、总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奖惩方案。
删除	第一百四十六条 …… (十二)在一个会计年度内,签批每一次资产价值不超过 5 万元,累计不超过 50 万元的资产报损。签批后 5 日内报董事会备案,超过此限额规定的报董事长审批。
修订第一百四十七条 总经理应制订总经理工作细则,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第一百四十七条 总经理负责召集、组织总经理办公会,并制订总经理工作条例,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修订第一百四十八条 总经理工作细则包括下列内容: (一)总经理会议召开的条件、程序和参加的人员; (二)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各自具体的职责及其分工; (三)公司资金、资产运用,签订合同的权限,以及向董事会的报告制度。	第一百四十八条 总经理工作条例包括下列内容: (一)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各自具体的职责及其分工; (二)总经理办公会召开的条件、程序和参加的人员; (三)总经理办公会审议的主要内容,对公司资金、资产运用、投资决策、签订合同等事项的权限,以及向董事会的报告制度。
修订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党委依规讨论和决定公司重大事项,结合实际制定党委会议事规则。党委会对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改革发展稳定、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在董事会、经理层决策前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公司重大事项,结合实际制定党委会议事规则。党委会对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改革发展稳定、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在董事会、经理层决策前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
修订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党群工作部(纪检室)为公司党委(纪委)工作部门。工作部门及其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党委办公室(党群工作部)为公司党委工作部门,纪委办公室为公司纪检工作部门。工作部门及其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
修订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党委的职责: …… (二)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监督、保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上级党组织决议的贯彻落实; (三)…… (四)加强对公司选人用人的领导和把关,抓好公司推进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人才队伍建设; (五)履行公司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支持公司纪委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党委的职责: …… (二)深入学习和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党的理论,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监督、保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上级党组织决议在本公司贯彻落实; (三)…… (四)加强对公司选人用人的领导和把关,抓好公司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人才队伍建设; (五)履行公司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支持公司纪委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修订第一百六十七条 3、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第一百六十七条 3、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 (2)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修订第一百八十三条 公司聘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 1 年,可以续聘。	第一百八十三条 公司聘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含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 1 年,可以续聘。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内容不变。因增加条款导致相关条款序号发生变化的,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序号依次顺延;《公司章程》中条款相互引用的,条款序号相应变化。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披露。

本次关于《公司章程》的修订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9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880　　证券简称:博瑞传播　　公告编号:临 2026-039 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博瑞传播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博瑞传播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三、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原博先生、胡雪靖女士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博瑞传播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9 月 30 日

公司简称:博瑞传播　　证券代码:600880　　编号:临 2026-042 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关联交易概述: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1200 万元,与控股股东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传媒产业集团")共同向公司参股公司成都天府影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府影业")进行增资,合计 3000 万元。增资款用于天府影业补充经营发展及项目开发等。增资完成后,各方持股比例不变,公司仍持股 40%,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持股 60%。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公告披露日前 12 个月,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即控股股东成都传媒产业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法人已发生的需累计计算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777.34 万元。本次关联交易拟增资 1200 万元,连续 12 个月累计计算已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因此本次交易需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披露。

●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

● 本次增资需各方完成内部决策及依法备案或同意后生效。天府影业未来经营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竞争及经营管理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发展不及预期的可能,进而可能导致公司无法实现预期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拟与控股股东成都传媒产业集团共同向公司参股公司成都天府影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款用于天府影业补充经营发展及项目开发、优化财务结构等。本次增资总额为 3000 万元,由股东按照现有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增资。其中,公司按 40%持股比例,以自有资金增资 1200 万元,传媒产业集团按 60%持股比例增资 18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天府影业仍为公司参股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鉴于成都传媒产业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共同增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交易审议情况

1.本次交易已经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本次交易已经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原博先生、胡雪靖女士回避表决。

为确保本次增资事项高效推进,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增资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修订、补充、签署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办理工商变更等相关手续。

(三)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中和街道蒲草社区和茂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曾义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DFDQXW85

业务范围: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会议及展览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园区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文物文化遗址保护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智能农业管理;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物业管理;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体育竞赛组织;咨询策划服务;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文艺创作;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成都传媒集团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类别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7,943,454,677.52	9,428,884,456.48
负债总额	8,131,425,673.47	5,248,329,670.07
净资产	9,812,029,004.05	4,180,554,786.41
类别	2026年1-6月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624,489,139.80	756,215,101.73
净利润	-66,699,783.18	66,457,703.79
是否审计	否	是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二)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成都天府影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盛通街 16 号天府长岛项目(一期)20 栋 1 号房

法定代表人:吕柠芯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43PB225

业务范围:许可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电视剧发行;电影发行;演出经纪;营业性演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视剧制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市场营销策划;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电影摄制服务;文艺创作;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销售代理;票务代理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摄影扩印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版权代理;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会议及展览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成都传媒产业集团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类别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783.03	6413.12
净资产	4947.21	5046.56
类别	2026年1-6月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767.63	1869.65
净利润	-99.35	67.71
是否审计	否	是

(三)股权结构

天府影业本次增资总额为 3000 万元,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权结构					
增资前			增资后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成都传媒产业集团	3000	60%	成都传媒产业集团	4800	60%
博瑞传播	2000	40%	博瑞传播	3200	40%
合计	5000	100%	合计	8000	100%

(四)定价依据

根据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康华表审(2026)A482 号),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府影业经审计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5046.56 万元,净利润为 67.71 万元。公司本次增资认购价格参考上述《审计报告》,人民币 1 元对应人民币 1 元新增注册资本,增资款全部计入天府影业注册资本。

四、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甲方: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成都天府影业有限公司

(二)增资方案

1.丙方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8,000 万元。

2.甲方以货币资金人民币 1,800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800 万元;乙方以货币资金人民币 1,200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 万元。

3.本次增资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 元对应人民币 1 元新增注册资本,增资款全部计入丙方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甲方持有丙方 60%股权,乙方持有丙方 40%股权,丙方治理结构原则上保持不变。丙方应按照批准的增资方案使用增资款。

(三)增资款缴付

本协议生效且丙方发出书面缴款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乙方应分别将增资款一次性足额支付至丙方指定账户。

(四)生效及相关手续

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并在各方完成内部决策及依法需取得的批准、备案或同意后生效。

五、截至目前与同一关联人累计已发生未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名称	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成都西锦时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成都新闻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及其他服务	777.34

注:该笔关联交易为日常性,已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成都新闻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以物业管理服务为基础,业务范围包括城市地标性写字楼、媒体物业、文化景区、演艺场馆和体育中心等多业态的物业管理,并提供设备管理维护、赛事活动安保、礼宾礼仪、餐饮运营和文创产品营销等综合服务。	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二段159号	舒琳	1,050 万元

2、关联关系说明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上述关联方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下属企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2026 年 8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西锦时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锦时光")的物业服务合同到期,因原物业服务商不具备续约资格,西锦时光经过多方询价后,最终与成都新闻物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闻物业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年度固定服务费含税报价(不含临勤服务)为 7773382.69 元,该报价比原物业服务合同年度含税总价 830 万元(不含临勤服务)降低了 526617.31 元。该关联交易均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原则。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为依据协商确定。

六、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有利于优化天府影业财务结构、保障其对重点影视项目的投资推进等,助力公司在现代传媒领域的相关业务联动与拓展。本次增资各方均按照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出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严格遵循了自愿、平等、诚信的原则。公司和关联方之间不存在相互损害或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七、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召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原则,定价公允,关联交易的实施有利于公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关联董事原博先生、胡雪靖女士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需各方完成内部决策及依法需取得的批准、备案或同意后生效。天府影业未来经营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竞争及经营管理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发展不及预期的可能,进而可能导致公司无法实现预期收益。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9 月 30 日

公司简称:博瑞传播　　证券代码:600880　　编号:临 2026-040 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召开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 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7 人,注册会计师 1799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

信永中和 2025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56 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7.64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0.01 亿元。2025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90 家,收费总额 4.78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建筑业,租赁和商务服务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1)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北京金融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判决信永中和就相应日期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承担 0.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 500 余万元。信永中和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3)苏 05 民初 1736 号),判决信永中和承担 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 0.07 余万元。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5)藏 01 民初 11、12 号),判决信永中和承担 20%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 0.15 余万元。本案已结案。

除上述三项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其他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7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8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闵丹女士,200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5 家。

拟担任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蒋西军先生,200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秦晓蓓女士,201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2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 – 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本次公司聘请信永中和担任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费用合计为 123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9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3 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数、日数和每个工作人员日收费标准确定。本期审计费用较上一年无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6 年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后认为:信永中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工作严谨、客观,较好地履行了审计工作和约定责任,具有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建议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召开了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9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370　　证券简称:*ST 三房　　公告编号:2026-116
转债代码:110092　　转债简称:三房转债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累计诉讼、仲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诉讼、仲裁情况: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自前次披露至今无新增诉讼、仲裁;公司近日收到前期已披露的一起诉讼案件的民事判决书。

● 公司及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标的金额:本金 13,440.00 万元、逾期利息及相关费用。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诉讼事项进展情况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数据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后的数据为准。

一、公司前期已披露且有后续进展的诉讼情况

序号	案号	案由	原告	被告	标的金额	状态
1	(2026)沪 74 民初 628 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韩国产业银行上海分行	江苏海伦石化有限公司、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 13,440.00 万元、逾期利息及相关费用	一审已判决

二、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诉讼事项进展情况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数据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后的数据为准。

三、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及仲裁案件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0370　　证券简称:*ST 三房　　公告编号:2026-114
转债代码:110092　　转债简称:三房转债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10 月 23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10 月 23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三房巷路 1 号三房巷办公大楼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10 月 23 日

至 2026 年 10 月 2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1.01	邹杰	√
1.02	何世辉	√
1.03	柏正奉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金剑	√
2.02	陈泠	√
2.03	吴增丽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70	*ST三房	2026/10/1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 年 10 月 22 日 9 时 -11 时,14 时 -16 时。

(二)登记地点: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三房巷村本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社会公众股股东登记时须提供下列相关文件: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代理人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上述登记办法不影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股东的参会权利。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二)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510-86229867

传真:0510-86229823

邮箱:jssfx@jssfx.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214423

如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授权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特此公告。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邹杰	
1.02	何世辉	
1.03	柏正奉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金剑	
2.02	陈泠	
2.03	吴增丽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370　　证券简称:*ST 三房　　公告编号:2026-115
转债代码:110092　　转债简称:三房转债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偿关联应收账款进展暨收购股权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联应收账款余额 349,126.22 万元,较年报披露日减少 6,940.08 万元,并展开持续追偿。本次交易完成后,关联应收账款余额 347,323.98 万元,较年报披露日减少 8,742.32 万元。

● 近日,江苏海伦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伦石化")与江阴高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一")、江阴庆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二")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债权转让暨债务抵销协议》,甲方一、甲方二(合称为"甲方")将合计持有江阴三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100%的股权转让给海伦石化,标的金额人民币 1,802.24 万元。根据《债权转让暨债务抵销协议》,海伦石化将其对江阴华盛聚合有限公司享有的人民币 1,802.24 万元的债权转让给甲方,用以等额抵销及清偿海伦石化在《股权转让协议》项下应付甲方的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无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除已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外,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公司未与本次交易同一关联人发生其他交易,亦未与不同关联人进行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本次交易涉及股权过户,债权抵偿能否实现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关联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关联应收款余额 349,126.22 万元(其中海伦石化应收江阴华盛聚合有限公司 100,854.35 万元),较年报披露日减少 6,940.08 万元,并展开持续追偿。

二、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近日,海伦石化与甲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债权转让暨债务抵销协议》,甲方将合计持有目标公司 100%的股权转让给海伦石化,标的金额人民币 1,802.24 万元。根据《债权转让暨债务抵销协议》,海伦石化将其对江阴华盛聚合有限公司享有的人民币 1,802.24 万元的债权转让给甲方,用以等额抵销及清偿海伦石化在《股权转让协议》项下应付甲方的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海伦石化主营 PTA 生产,PTA 装置废水具有高 COD、高有机物特征,环保许可、废水总量指标是维持装置连续生产的核心前置条件。本次收购目标公司,属于收购生产配套资产,核心目的为保障海伦石化 PTA 装置稳定连续生产,完善产业链配套、自主管控环保风险,同时降低长期污水处置成本,减少关联交易,同时本次收购方案可以减少部分关联应收账款。

(三)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表决通过。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陆建国回避表决。

(四)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股权过户。

(五)除已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外,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公司未与本次交易同一关联人发生其他交易,亦未与不同关联人进行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三、关联人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介绍

1、交易对方一(关联方)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江阴高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7715371135
成立日期	2005/03/04
注册地址	江阴市周庄镇三房巷村(集团办公楼 4 楼)
主要办公地址	江阴市周庄镇三房巷村(集团办公楼 4 楼)
法定代表人	陆建国
注册资本	8199.305 万元整
主营业务	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陆建国等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江阴高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公司董事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属于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江阴高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2、交易对方二(关联方)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江阴庆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773783537M
成立日期	2005/06/02
注册地址	江阴市周庄镇三房巷村(集团办公楼 4 楼)
主要办公地址	江阴市周庄镇三房巷村(集团办公楼 4 楼)
法定代表人	卞海荣
注册资本	6257.98 万元整
主营业务	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卞海荣等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江阴庆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属于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江阴庆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四、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江阴三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

2、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标的资产产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

3、相关资产的运营情况

江阴三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01 月 20 日,从事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业务。

4、其他情况说明

经查询公开信息,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江阴三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江阴三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17843664648
成立日期	2006/01/20
注册地址	江阴经济开发区利港园区
主要办公地址	江阴经济开发区利港园区
法定代表人	卞明高
注册资本	1200万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江阴高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0.00%,江阴庆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0.0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江阴三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2,614.73 万元,负债总额 1,177.88 万元,净资产 1,436.85 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 130.84 万元,净利润 -92.39 万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江阴三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1,526.22 万元,负债总额 181.80 万元,净资产 1,344.42 万元;2026 年 1-6 月营业收入 330.53 万元,净利润 -179.62 万元。

五、关联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1、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经江苏中瑞世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瑞评报字(2026)第 069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价格作为基础,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802.24 万元。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定价以专业评估结果为客观依据,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甲方将合计持有江阴三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转让给海伦石化,标的金额人民币 1,802.24 万元。海伦石化将其对江阴华盛聚合有限公司享有的人民币 1,802.24 万元的债权转让给甲方,用以等额抵销及清偿海伦石化应付甲方的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具体条款以三方最终协商签订的协议为准。

七、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海伦石化主营 PTA 生产,PTA 装置废水具有高 COD、高有机物特征,环保许可、废水总量指标是维持装置连续生产的核心前置条件。本次收购目标公司,属于收购生产配套资产,核心目的为保障海伦石化 PTA 装置稳定连续生产,完善产业链配套、自主管控环保风险,同时降低长期污水处置成本,减少关联交易,同时本次收购方案可以减少部分关联应收账款。

八、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召开了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追偿关联应收账款进展暨收购股权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召开及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偿关联应收账款进展暨收购股权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陆建国已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0370　　证券简称:*ST 三房　　公告编号:2026-113
转债代码:110092　　转债简称:三房转债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应到会董事 6 名,实到会董事 6 名。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邹杰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邹杰先生、何世辉先生、柏正奉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独立董事候选人将经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此议案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尚须提请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金剑先生、陈泠女士、吴增丽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与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将经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二。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此议案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尚须提请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偿关联应收账款进展暨收购股权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偿关联应收账款进展暨收购股权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15)。

此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此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陆建国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114)。

此议案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

附件一: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邹杰:男,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雨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员、成本部副经理,江苏雅盛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江阴祥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江阴市华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何世辉:男,1967 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华锦集团锦西天然气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技术员、副主任、主任、副总工程师,浙江华联三鑫石化有限责任公司工程管理部兼设备部经理、副厂长,江苏海伦石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现任江苏海伦石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3、柏正奉:男,1964 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化工厂技术员、车间副主任、技术科长,现任江苏海伦石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本公司董事。

附件二: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金剑: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江阴暨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江阴嘉思特车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江阴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主任会计师,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2、陈泠:女,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中国工商银行靖江支行公司科副科长(正股级);现任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副行长。

3、吴增丽:女,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江苏东诚亿土地评估房地产估计有限公司江阴分公司总经理,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总经理;现任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独立董事。